

我县公安破获非法制售商标案 查获假冒白酒包材 12.7万余件

本报讯(通讯员 林杰)近日,我县公安破获一起特大非法制售注册商标标识案,捣毁制假窝点一处,抓获犯罪嫌疑人两名,查获假冒多个品牌的白酒包材 127000 余件,涉案总金额达 300 多万元。目前,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批准逮捕,该案还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“今年 6 月份,我们发现前科人员黄某某使用假名字频繁发送快递,通过对黄某某活动轨迹的分析,确定他有重大作案嫌疑。”经办此案的张警官介绍,经过他们的缜密侦查,一条从苍南购入包材半成品,运到福建福安进行加工,再通过物流发往安徽合肥等地销售的制售假链条逐

渐地浮出水面。8月20日,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展开抓捕行动,在位于福安市洋溪村的制假窝点将犯罪嫌疑人黄某某、许某一举抓获。“整个 500 多平米的制假窝点内堆满了假包材,我们动用了一辆大货车才把这些假包材清理完。”张警官说。

“犯罪嫌疑人黄某某之前曾被我们打击处理多次,因为知道苍南公安对制假、售假犯罪的打击力度非常大,所以这次把制假窝点转移到了省外,妄图以此来逃避打击。”张警官介绍,打击涉知识产权犯罪关键在固定证据,讲究人赃并获,为此,他们在抓捕前对制假窝点进行了两次秘密侦查,摸清黄某某等人的活动

规律,在 8 月 20 号黄某某将半成品运往制假窝点进行加工时,统一收网。“我们就是要把这个案子办成铁案,不给犯罪嫌疑人狡辩和抵赖的机会。”张警官表示。

“今年以来,苍南公安立足助推“两个健康”先行区建设工作,坚持走访与帮扶并重,打击和追赃并行,宣传和防范并举,对侵犯知识产权的犯罪行为出重拳、下重手,有力维护了非公企业的合法权益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。”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副大队长沈珠相说。据悉,截至目前,县公安局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立案 45 起,采取强制措施 70 人,有效地净化了市场环境。

女子远嫁二十年成“黑户”

民警走访调查帮落户

本报讯(通讯员 林叶 陈晓)10日上午,刘女士在邻居的陪同下将一面绣有“为民办实事,心系老百姓”的锦旗送至民警项延青手中,感谢县行政审批中心公安窗口民警的热情服务,为其解决了户籍难题。

事情要从今年 9 月底说起,那天刘女士来到县行政审批中心公安窗口求助,希望民警能帮忙解决其户口的问题。民警项延青热情地接待了她,并对其情况进行了登记。

经民警了解,刘女士现年 53 岁,原籍是吉林省,父亲是抗美援朝的军人,母亲为朝鲜人。刘女士 3 岁时父亲去世,8 岁时母亲也去世了,从小她便与哥哥相依为命。在上世纪九十年代,她前往山西省打工,认识了苍南籍的张先生,便跟随丈夫一同来到了苍南生活。此后,她与哥哥便失了联系。在苍南生活二十多年间,因为没有身份证,生活等各方面造成极大不便,但因家境贫困,回吉林解决户口问题这件事也一

直搁置着。于是这么多年,“黑户”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她。

随后,民警根据了解到的信息积极进村入户,多番走访、收集与刘女士相关的信息材料。同时,民警积极与吉林省公安部门取得联系,请求协助核查刘女士哥哥一家的户籍事宜。最终,民警确认刘女士的户籍所在地为吉林省吉林丰满区。在与当地派出所联系后,民警顺利地将刘女士的户籍从吉林省迁移至苍南县,成功地解决了困扰其 20 余年的难题。

渔民捕获 3 米长“带鱼王”

超过平时所见三倍

本报讯(小吴)3米多长的带鱼你见过吗?近日,龙港肥艘一渔民捕获了一条3米多长的超大带鱼。

这条超大带鱼摆放在肥艘渔业码头,鱼身通体发亮。据渔民介绍,前几天,他们在附近海

区撒网捕鱼,一网捕捞上来就发现了这条“大家伙”,这条大带鱼夹杂在其中,仔细解下渔网一看,令他们大吃一惊,这条带鱼足足有 3 米多长。随即,渔民们将这条“稀罕货”运回了码头。

渔民们称,这么大的带鱼见

也没见过,一般带鱼近一米长就算很大了。捕捞到这么大的带鱼可能与近年来东海伏休时间延长,鱼类资源休养生息充分有关。目前,这条“带鱼王”储存在肥艘某冷库内,等待出售。

微新闻



消防智摘马蜂窝



@李旭儿: @苍南新闻网 11 日,炎亭的村干部接到群众求助,位于该镇东沙村一居民楼顶层檐上有马蜂聚居,已有村民被蛰,金乡消防队获悉后立即前赴处理。面对不断有马蜂进出蜂窝,成群马蜂在附近频繁活动等威胁,消防员以智慧化解危险,彻底消除隐患。

月嫂培训助就业



@朱腾君: @苍南新闻网 近日,县妇联、赤溪镇妇联联合里仁培训学校,在赤溪镇江红党群服务中心为 20 多名妇女群众免费提供月嫂就业技能培训,切实解决农村妇女就业创业难的问题,让更多农村妇女通过培训提高能力,就近转移就业、增收致富,为乡村振兴贡献巾帼力量。

征稿启事

本报已开通《微新闻》栏目,特通过新浪微博(<http://weibo.com/cnxww>)、微信(cn-news)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,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,以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格式,第一时间@苍南新闻网,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。一经采用,将给予一定的稿酬,欢迎大家积极参与。

公告

兹有龙港镇涂厂村村民胡宏俭等 30 户 12 间个人建房项目,经村两委、党支部大会及村民代表大会认真讨论一致通过,同意本村村民胡宏俭、胡少娜、胡宏好、吴笑洋、李蕾蕾、陈德芬、胡宏共、林上勇、林上秋、应学其、林李秧、冯中苏、胡宏品、李思思、胡世挺、胡世岸、胡宏数、肖玉亮、谢上乃、谢上宠、胡世领、陈圣余、胡世焯、吴相泼、刘定钲、刘竹兴、吴明繁、胡荷蓉、冯秀淦、胡世群等 30 户无房户个人建房,土地坐落在龙港镇松阳路以西、龙美路以北,每间建筑占地面积规划统一安排。

若对以上公告有异议者,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即 2019 年 10 月 28 日前向龙港镇国土资源与城乡规划建设局(西一街原国土分局内)反映,联系电话:59902593。

苍南县龙港镇涂厂村民委员会
2019 年 10 月 14 日

公告

灵村建[2019]51 号拟同意坐落在灵溪镇新溪村 51-54 号陈辉论等 5 户 5 间 2 层房屋需拆(修)建。该座房屋依据灵溪镇调查产权领导小组确权分别为陈辉论(新溪村 51 号)、陈建福(新溪村 52 号)、陈连喜(新溪村 52 号)、陈辉进(新溪村 53 号)、陈辉海(新溪村 54 号)。

如有异议者,请在公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灵溪镇镇村规划建设办公室、县国土资源局灵溪分局举报。

举报电话:68716688、59900776

苍南县灵溪镇镇村规划建设办公室
2019 年 10 月 14 日

公告

兹有望里镇合作社下堡村彭成团、彭成卫 2 户 3 间申请危房改造,土地座落于望里镇合作社下堡村 51、53、55 号,每间房屋建筑面积按镇城建规划统一安排。

若对以上公告有异议,请于十五日内即 10 月 28 日前向苍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

局钱库所或望里镇镇村规划建设服务中心举报,举报电话:0577-64476966 或 59905935。

特此公告

望里镇人民政府
2019 年 10 月 14 日

公告

兹有龙港镇西排社叶永奇等 11 户 12 间拆迁安置,经村两委及社民代表大会集体研究讨论同意叶永奇等 10 户建房,土地座落于龙港镇西排社区白河路,每间建筑占地面积按规划统一安排。

若对以上公告有异议者,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即 10 月 28 日前向龙港镇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举报。举报电话:59902580

- 陈时富 1 间
- 陈进度 1 间
- 叶永奇 1.5 间
- 叶永相 1.5 间
- 叶永义 1 间
- 张业山 1 间
- 叶纪拉 2 间
- 叶纪泼/黄昌昆 1 间
- 叶纪活 1 间 叶克祥 1 间

龙港镇西排社区
2019 年 10 月 14 日